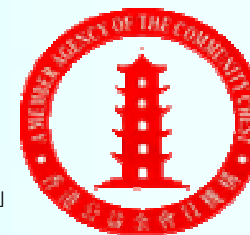


香港社會發展指數 2008

發佈會

2008年7月27日



發佈會內容簡介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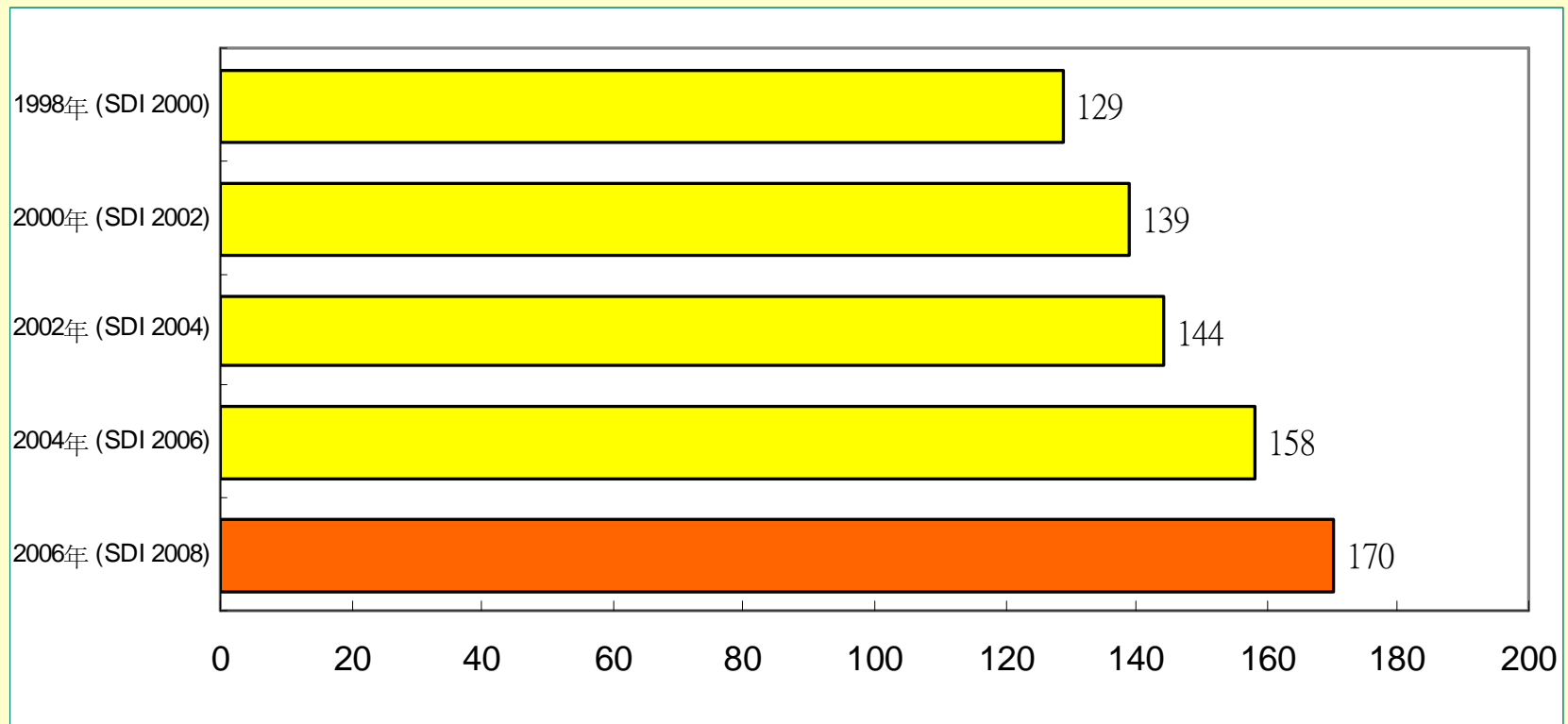
- 簡介社會發展指數
- 社會發展指數及分類指數簡報及主要觀察
- 家庭功能的檢視及其對兒童發展的影響
- 政策和措施建議

社會發展指數(SDI)簡介

- 一套客觀及科學化的社會發展指標系統
 - 包括14個發展領域及5組社群
- 追蹤本地的社會發展進程及評估本港整體社會和經濟的需要
- 分類指標 — 作為一種警報的作用，提醒有關領域或社群的發展需要關注
- 是次「社會發展指數2008」(SDI 2008)，採用2006年的社會發展數據，概括描述香港2006年社會發展的狀況

社會發展指數及分類指數 簡報及主要觀察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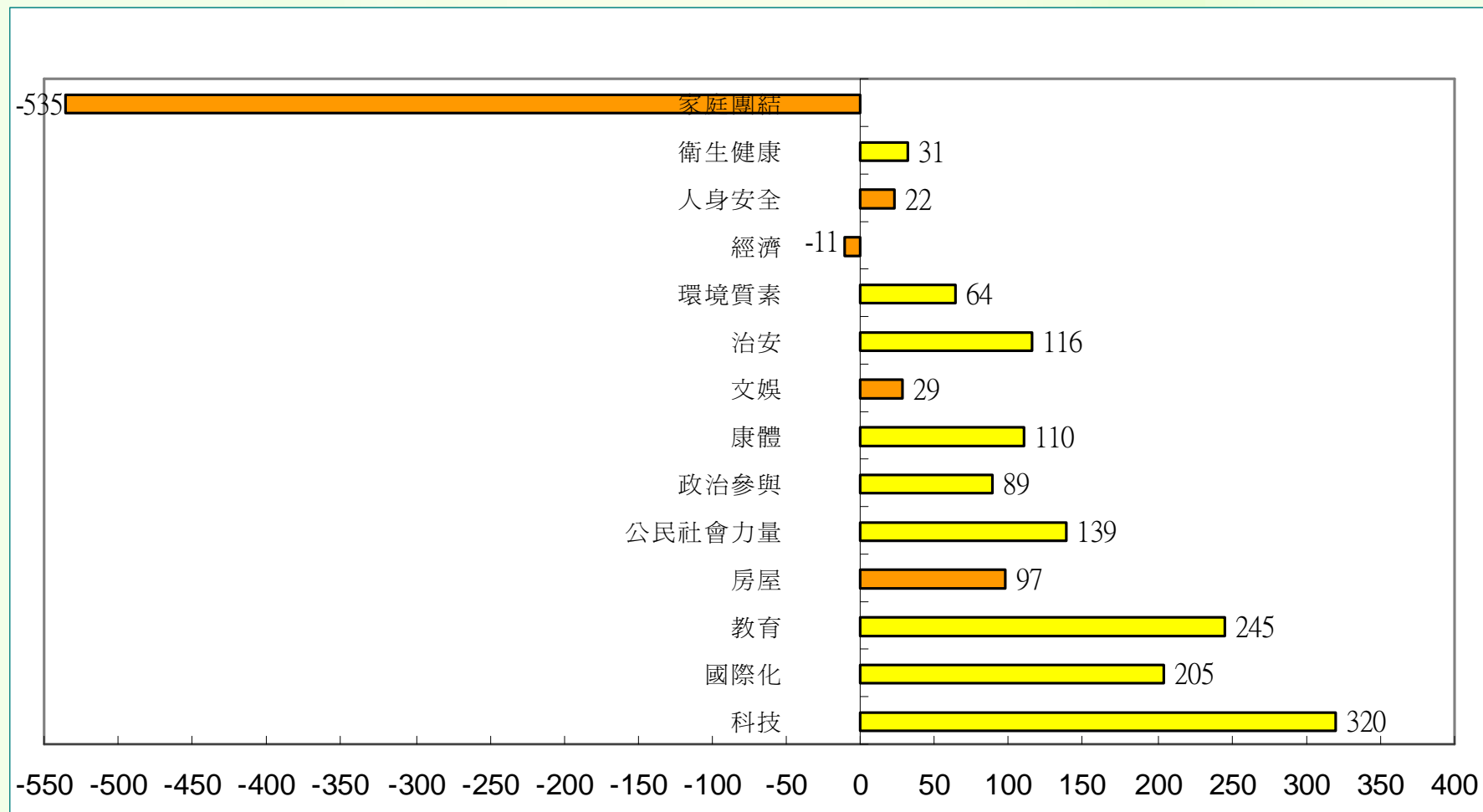
社會發展指數2008



- 社會發展指數顯示，2006年的香港社會發展比2004年有7%增長，但增長速度放緩。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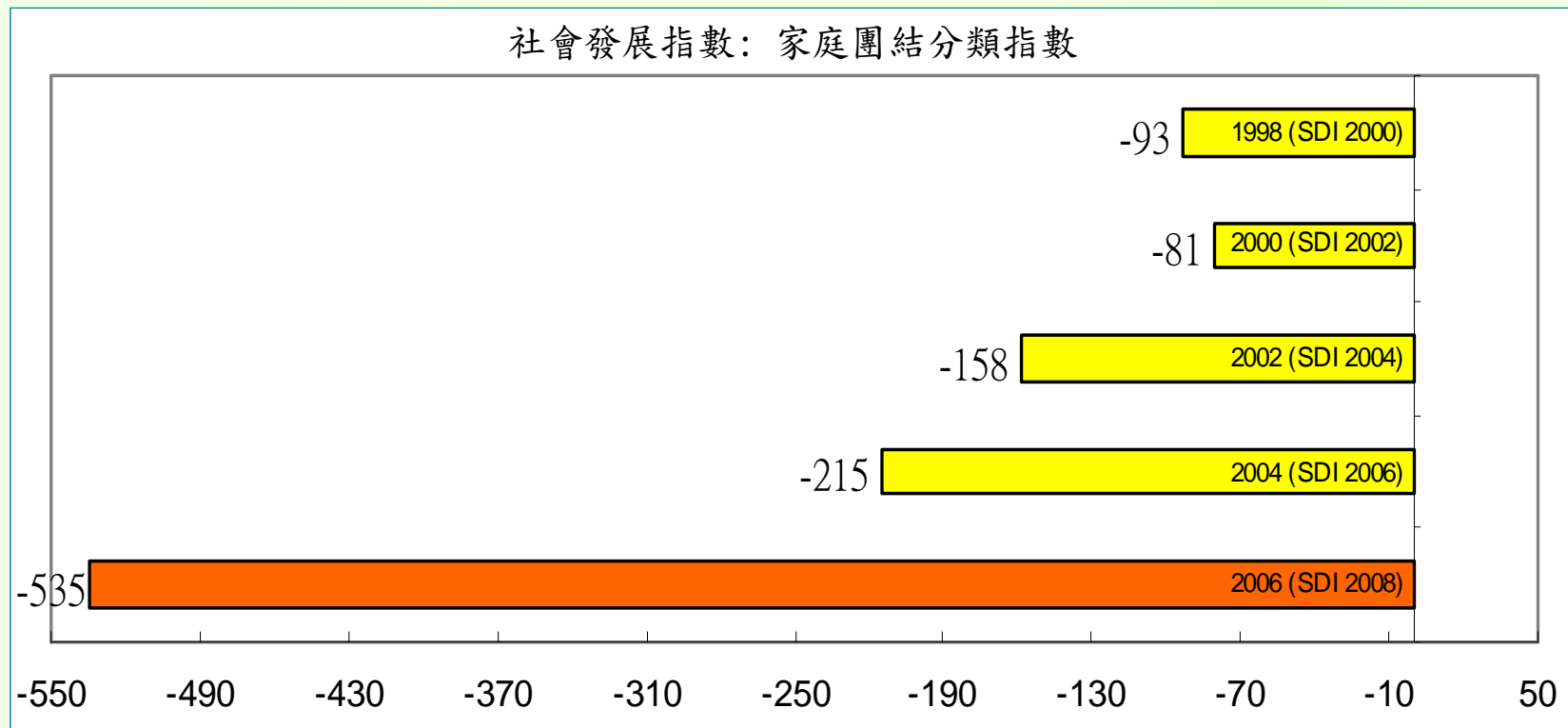
社會發展分類指數總覽



- 比上次公佈，經濟和家庭團結錄得嚴重倒退，治安、衛生健康及康體錄得較大進步

社會發展指數 — 家庭團結

- 家庭團結分類指數連續5次錄得負增長 (1998-2006)
- 比較2004年，跌幅近一倍半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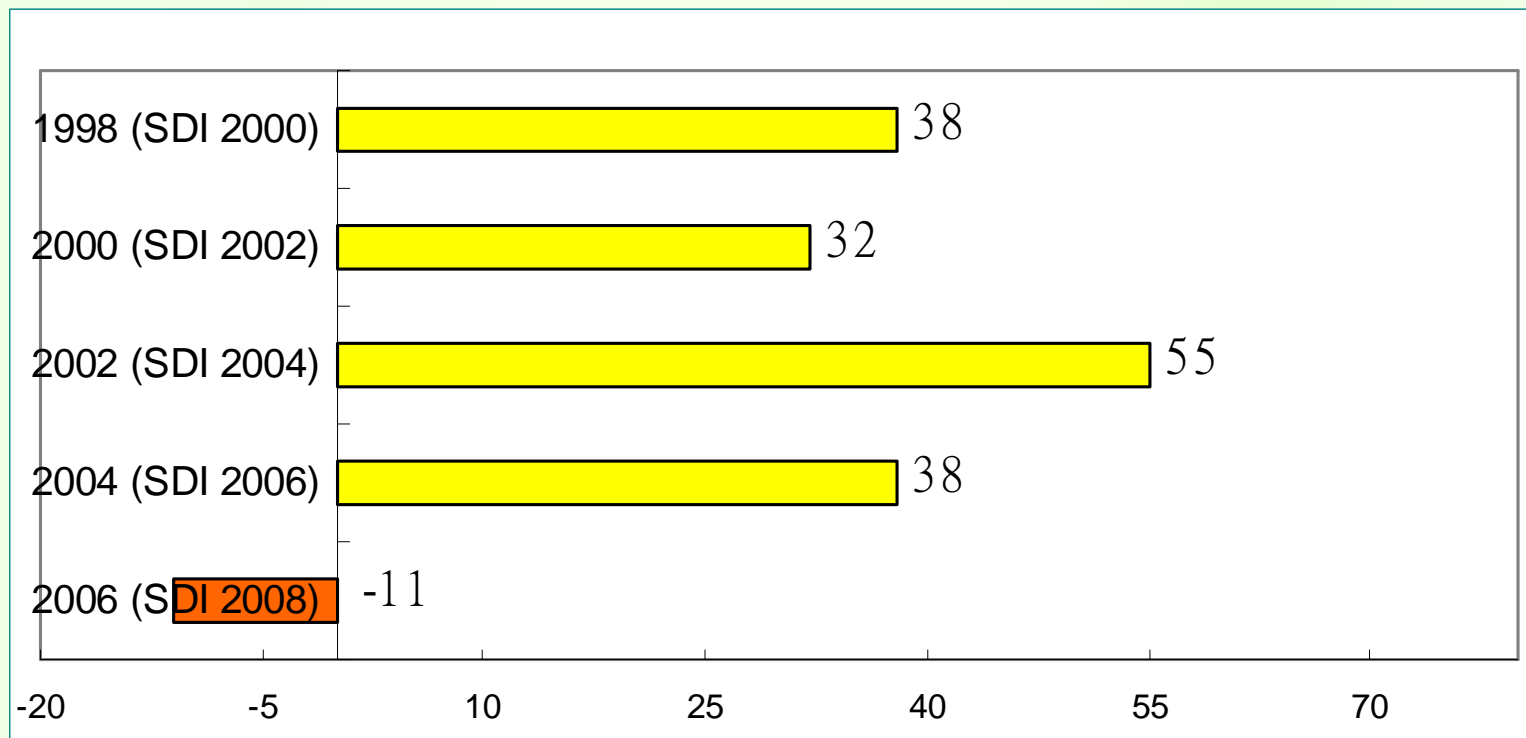


社會發展指數 — 家庭團結

家庭團結分類指數	原始數據				
	1998	2000	2002	2004	2006
新婚數目 (每十萬名十五歲或以上人口)	578	552	562	714	849
離婚個案與新婚數目比例 (百分比)	42.2	43.4	40.6	37.8	34.7
家庭暴力個案數目 (每十萬家庭)	58.5	52.6	79.2	105.7	211.9

— 導致家庭團結分類指數急速下跌，主要是2006年家庭暴力個案比2004年激增一倍。

社會發展指數 — 經濟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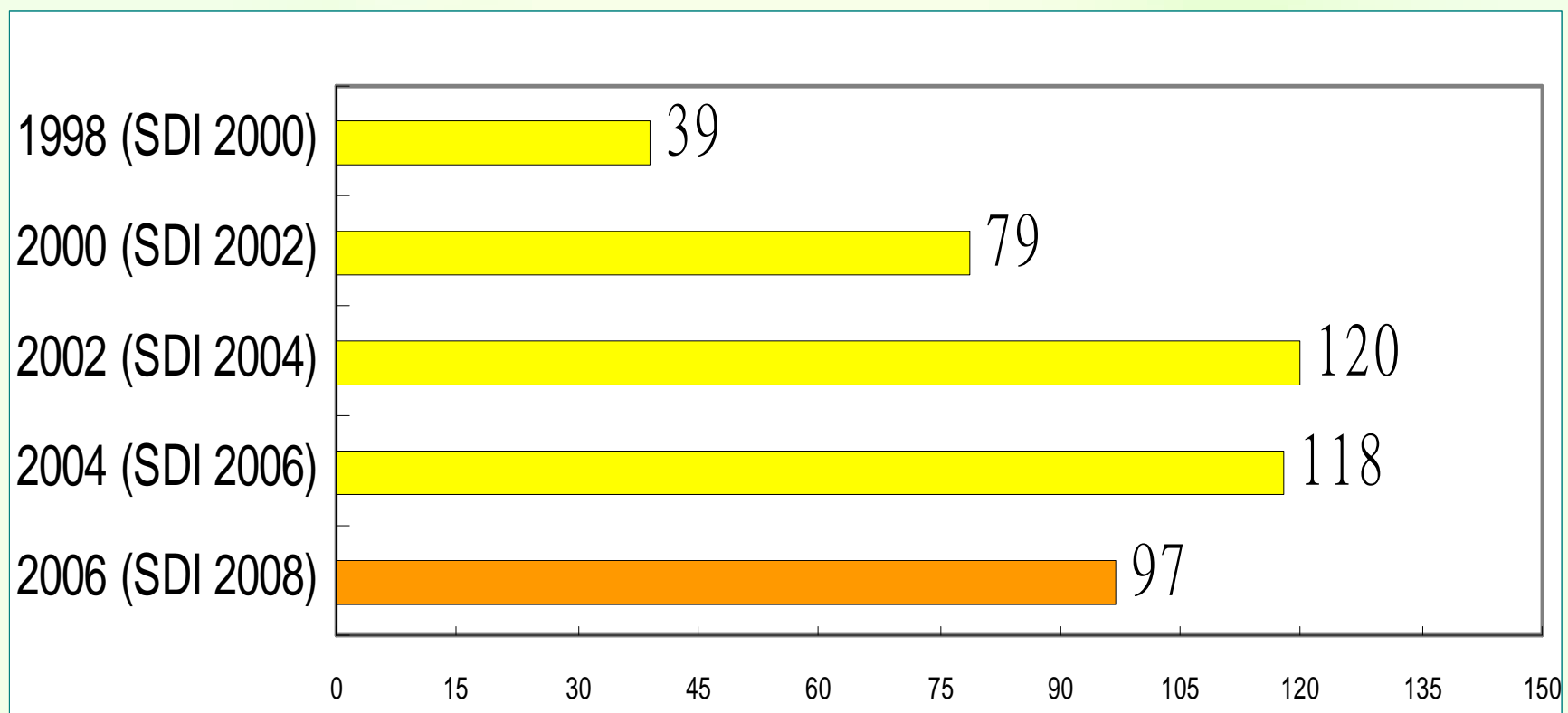
— 經濟分類指數首次錄得負增長

社會發展指數 — 經濟

經濟分類指數	原始數據				
	1998	2000	2002	2004	2006
以2000年市價計算之人均本地生產總值	197559	197697	189397	190451	215779
粗國際儲備（折合為月份數目的人口承擔量）	17.1	18.0	22.6	21.1	18.6
最低收入之百分之五十住戶的收入佔全港住戶總收入的百分比	19.2	18.6	18.0	17.8	16.0

- 經濟分類指數首次錄得負增長，不只因為粗國際儲備下降，更重要的因素是經濟成果分配不均。

社會發展指數 — 房屋



-房屋分類指數比上次公佈，錄得18%跌幅

社會發展指數 — 房屋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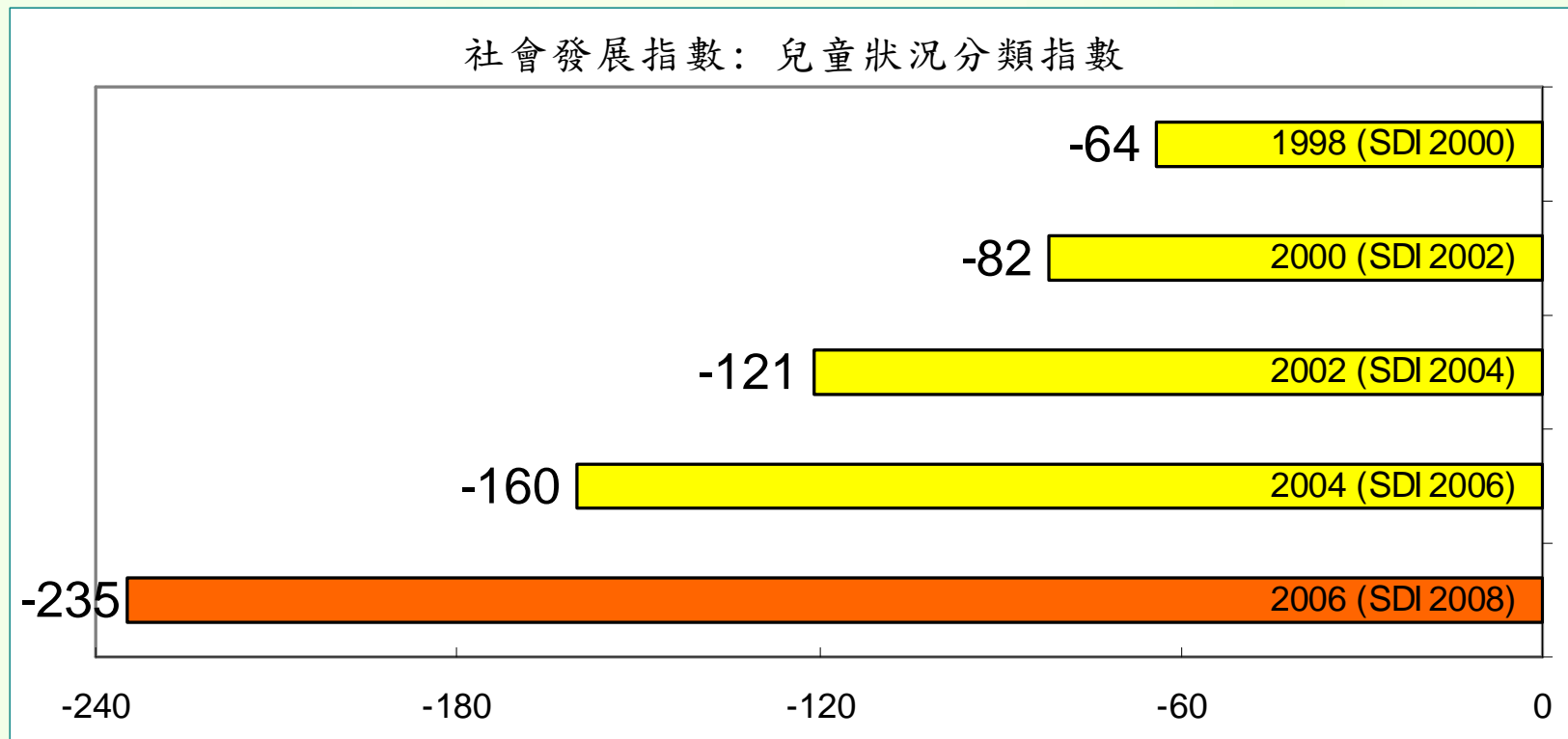
經濟分類指數	原始數據				
	1998	2000	2002	2004	2006
輪候房屋委員會租住單位的人數	131160	109633	91578	92556	106575
住屋開支佔住戶總開支之百分比	31.0	32.2	32.2	32.2	30.6

– 房屋分類指數下跌，主要由公屋輪候人數不斷增加造成。最新數字顯示，2007年輪候人數仍然持續攀升，至110,842人。

社會發展指數 — 兒童狀況

- 兒童分類指數連續5次錄得負增長 (1998-2006)

- 較上次公佈跌46.9%



社會發展指數 — 兒童狀況

兒童狀況分類指數	原始數據				
	1998	2000	2002	2004	2006
居住於低收入住戶的0-14歲兒童佔該組別人口的百分比	26.2	25.9	25.5	24.2	25.3
居住於單親家庭的兒童佔總兒童人數的百分比	5.1	5.5	6.7	7.5	7.98
0-4歲兒童的死亡人數 (每十萬名)	73.6	71.9	57.9	54.6	72.3
2-6歲兒童入讀幼稚園或幼兒中心學生人數 (每十萬名) (+)	56,576	60,381	62,718	63,153	57,722
0-17歲人口的虐兒個案數目 (每十萬名) (-)	28.5	33.8	36.5	45.2	62.44
已接受三重疫苗注射的兒童佔總兒童人口百分比 (+)	90.7	89.4	85.9	76.1	95
10-15歲兒童的被捕人數 (每十萬名) (-)	1,090.7	1,164.5	983.4	953.7	907.8

-0-4歲兒童的死亡人數，升幅甚大；單親兒童、虐兒個案增幅亦顯著。

觀察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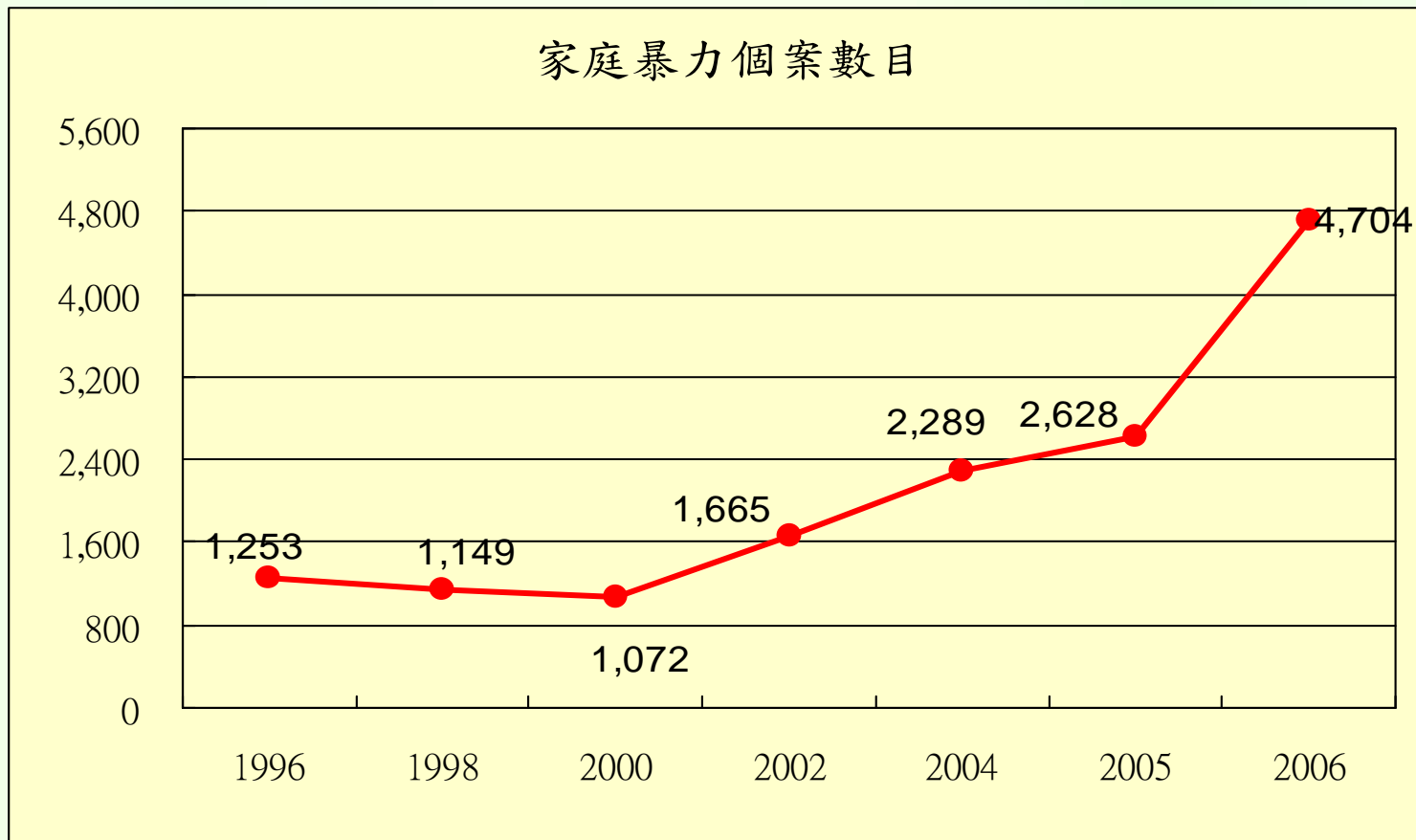
- 社會發展指數增長放緩。治安錄得顯著升幅、衛生健康、康體、環境、科技等錄得輕微升幅。但家庭團結、經濟、兒童、人身安全，則錄得顯著下跌。顯示發展成果，市民並未全面受惠。
- 家庭團結分類指數不單持續下跌，而且更以倍速下滑。
- 經濟分類指數持續下跌至負數（低於1991水平），是經濟增長未能讓基層市民分享的結果。
- 人身安全分類指數錄得五成跌幅、房屋分類指數亦下跌。
- 整體社會發展的輕微增幅，不能抵銷家庭及其他影響家庭功能的分類指數的急速下滑，使兒童分類指數亦錄得嚴重倒退，香港下一代的發展，令人憂慮。

家庭功能的檢視
及
其對兒童發展的影響

家庭暴力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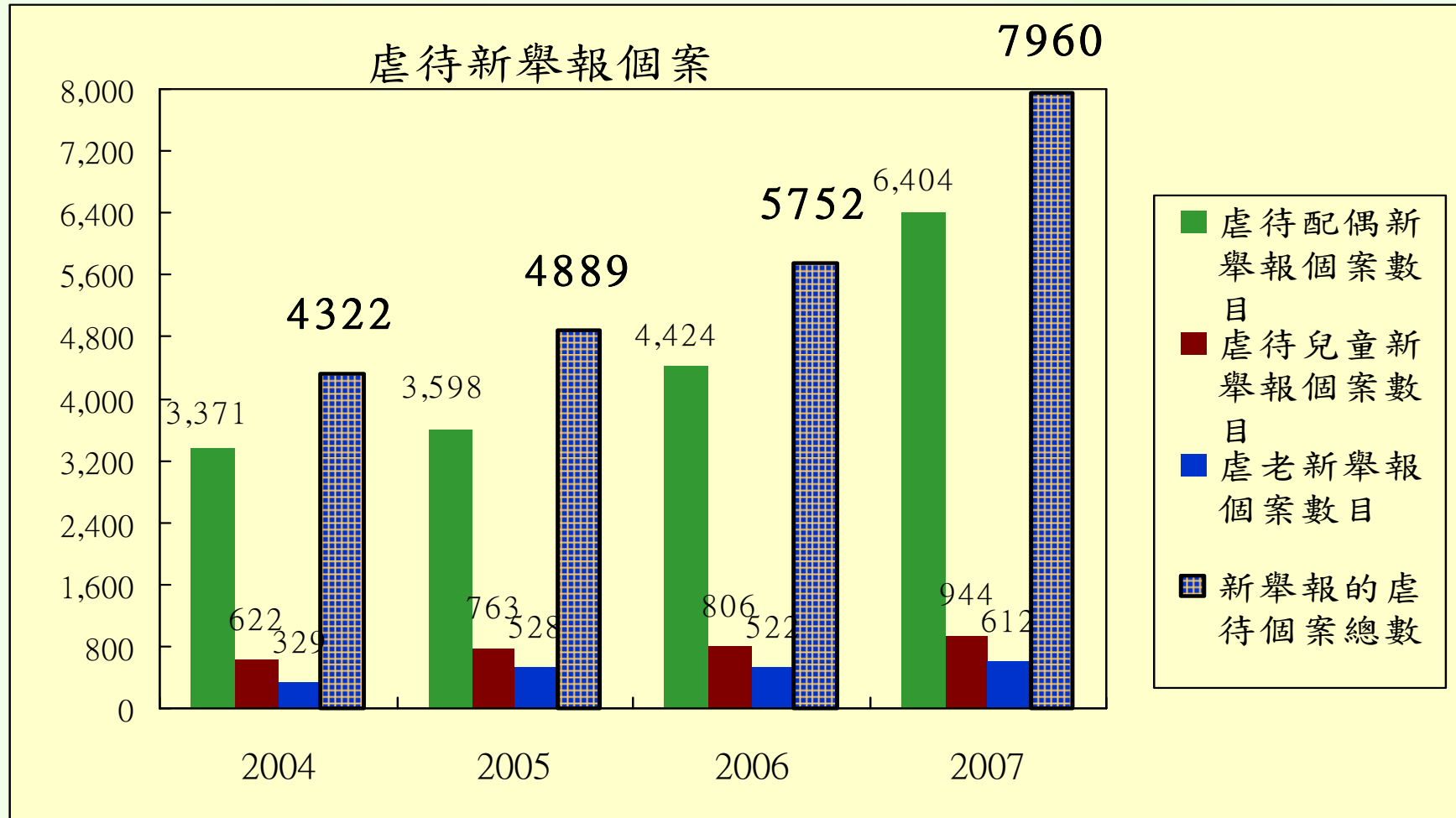
家庭暴力個案數目（警務處個案）

— 家庭暴力個案數目持續上升



資料來源：警務處

社署處理的虐待新舉報個案統計數據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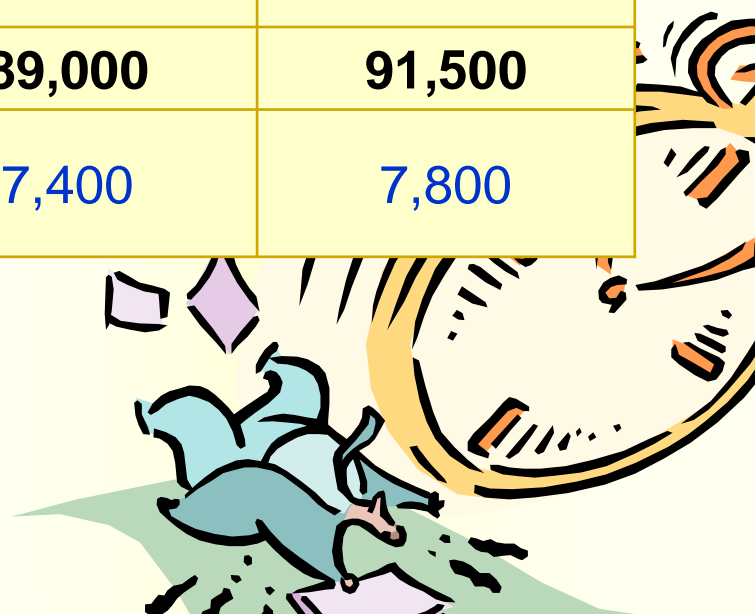
工作／家庭生活平衡

長時間工作的父母

- 父母需要長時間工作人口上升

	2001	2006	2007
父母均需要長時間工作人數	17,300	16,900	15,900
父或母需要長時間工作人數	61,200	72,100	75,600
總人數	78,500	89,000	91,500
需要長時間工作的單親人士數目	5,700	7,400	7,800

長時間工作的定義：一星期工作最少60小時



不同家庭型態及新挑戰

單親家庭

- 單親家庭及單親家庭兒童數目持續增加

	2001	2006
單親家庭	58,460	72,326
每一千單親女性的男性數目	297	255
全港有未成年子女家庭	831,024	798,654

	1996	2001	2006
單親家庭兒童數目(%)	62,050 (4.4%)	81,644 (5.9%)	99,990 (8.4%)
全港兒童數目 (18歲以下)	1,406,046	1,374,779	1,188,465

低收入單親家庭

	1996	2001	2006
整體住戶收入 中位數	17,500	18,705	17,250
單親住戶收入 中位數	12,500	11,000	10,000
單親住戶與整 體住戶收入中 位數比例	71%	59%	58%
資料來源：統計處			

- 2006年，15歲以下單親家庭兒童貧窮率為50.1%，是同年齡整體家庭兒童貧窮率的兩倍(25.4%)。（資料來源：社聯）

跨境家庭

跨境婚姻、家庭及兒童漸成香港家庭的主流形態

- 2006年，全港婚姻總數中，42%為跨境婚姻，合共21,000宗
- 2007年，全港出生嬰兒(70,394名)中，40% (27,574名) 為內地婦女所生，2008年首季，已上升至47% (6,691名)

單身/同居、遲婚、再婚、非婚生兒童

	1996	2001	2006
15歲或以上從未結婚比率	31.5%	31.9%	32.4%
初婚年齡中位數			
男	30	30.2	31.2
女	26.9	27.5	28.2
新婚中雙方屬初婚	83.3%	77.7%	66.4%
新婚中一方屬初婚	13.3%	16.6%	22.5%
新婚中雙方均再婚	3.4%	5.7%	11.1%
非婚生活產嬰兒數目	2,839	3,195	5,928
佔全部活產嬰兒比率	4.39%	6.50%	9.09%

低收入家庭

	1996	2001	2006
低收入住戶數目	370,039	441,460	502,212
全港住戶數目	1,855,533	2,053,412	2,226,546
低收入住戶比率	19.9%	21.5%	22.6%
15歲以下低收入住戶人數 比率(佔同年齡住戶人口)	24.1%	24.1%	25.4%

兒童發展令人關注

- 單親家庭兒童比率、非婚生嬰兒比率、兒童貧窮率、長工時家長數目均直線上升，令人憂慮兒童能否得到足夠照料
- 事實上，新增虐兒個案亦由2006年806宗上升至2007年944宗（上升17%），反映家長在照顧兒童面對極大困難
- 同時，社會服務亦未能完全應付兒童的需要，例如：兒童院／住宿服務名額長期不足
兒童院輪候人數：466 (2007年8月)

建議

1. 家庭友善政策

- ❖ 改善基層家庭住屋環境，增建公屋及資助房屋，為公屋輪候冊住戶提供租金津貼，改善居住私樓擠迫戶的居住環境
- ❖ 改善社區設施，為家庭提供更多公共休憩、親子活動空間
- ❖ 制訂公共政策時必須引入「家庭影響評估」，以研究不同型態的家庭，在社會和經濟環境迅速轉變下的需要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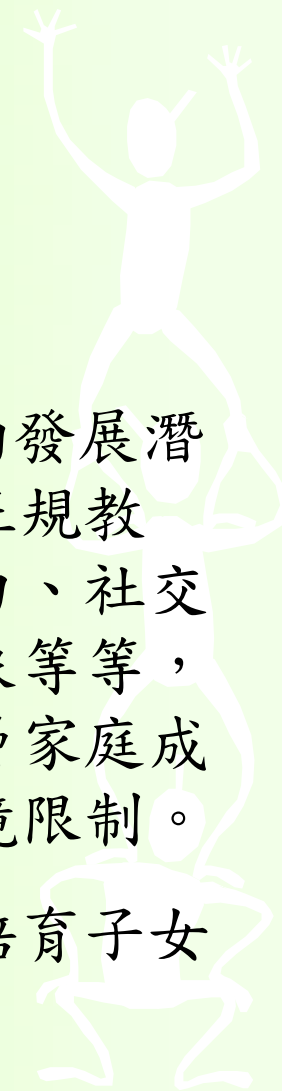
2. 工作與家庭的平衡

- ❖ 提供政策誘因（例如稅務優惠 (Tax Credit) ），鼓勵企業推行有利家庭關係發展的措施
- ❖ 盡快設立最低工資、標準工時
- ❖ 設立男士侍產假

建議

3. 改善幼兒服務，協助兒童健康成長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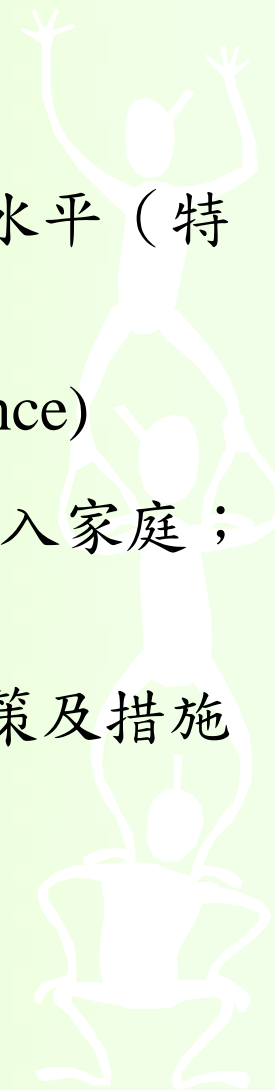
- ❖ 縮短兒童院輪候時間
- ❖ 設立幼兒院／幼稚園社工服務
- ❖ 兒童發展先導計劃(Head Start)：在培養兒童的發展潛能，使其能立足於21世紀，不能單靠現行的正規教育，必須從少培養兒童的多元智能，語言能力、社交技巧、就學準備、文化視野、自信、自我形象等等，政府必須投資發展先導計劃，特別針對在基層家庭成長的兒童，確保他們的多元智能不會受到家境限制。
- ❖ 加強家庭教育及婚姻輔導，提高家長照顧及培育子女的能力，特別是單親和再婚家庭



建議

4. 經濟支援

- ❖ 綜援：放寬豁免計算入息制度、重新釐定綜援水平（特別在食品和住屋方面）
- ❖ 考慮設立新生兒童的補助金(Child Birth Allowance)
- ❖ 引入負入息稅(Negative Income Tax)以支援低收入家庭；提高子女免稅額，以補助家長培育子女的開支
- ❖ 重設扶貧委員會，針對貧富懸殊問題，提出政策及措施



謝
謝！